

证券代码：836805

证券简称：安徽设计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根据《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之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对上一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在人民币6000万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关联交易各方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亦不具备其他利害关系，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工作要求。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决定，兼顾了对投资者合理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分配预案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全资子公司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拟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所涉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贷款担保有利于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

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模荣、储育明

2023 年 4 月 28 日